

护航“三区三圈”专题报道(七十八)

民警争当“五员”，提升治安秩序



为全面深入推进“三区三圈”治安秩序净化提升行动，长清公安分局牢牢把握有利时机，将治安秩序净化提升工作置于突出地位，社区民警主动当好“五员”，着力提升“三区三圈”护航水平，推动公安工作稳步上升，维护辖区治安大局持续稳定。

当好信息联络员

充分组织发挥警务助理、网格员、村委会、治保会、村民小组和治安信息员等力量点多、线长、接触面广的优势，广泛搜集深层次、及时性、预警性、行动性信息，充分了解社情民意，及时对搜集获取的各类信息进行分析、甄别，获取有价值的情报信息，做到了预知预警预防。结合自身优势，积极排摸辖区各类线索，真正做到了底数清、情况明。

当好纠纷调解员

社区民警利用入户走访、警民恳谈会、会商联席会议等活动之机，充分依托企事业单位治安负责人、村委会干部、村民小组长、治安信息员等人员，

第一时间获取辖区各类矛盾纠纷，把握工作主动权。

在处理邻里纠纷、家庭矛盾时，积极与人民调解员联动，发挥其人熟、情况熟、群众工作经验丰富、公信力较高的优势，全面了解情况，找准“症结”，将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，避免激化矛盾，也为案件的调查取证和后续处理提供了有利条件。

当好治安防范员

社区民警积极开展法律法规、安全防范宣传工作，通报近期案情，不断提高辖区居民的安全防范意识，形成了“人人学防范、家家都安全”的浓厚氛围。结合辖区实际，积极组建治安巡逻队，组织群众开展不同形式的巡逻工作。

同时，重点加强外来人口、出租房屋、重点人员等工作，底

数更加清楚，场所、特行管控更加有效，公安基层基础工作得到加强。今年以来，辖区发案率大幅下降，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不断提升，起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。

当好群众服务员

利用入户走访之契机，切实推行警务工作前移，开展上门办证、送证上门、代办证件等相关服务，变“群众跑”为“民警跑”。利用会商联席会议、“警营开放日”等活动之机，倾听群众心声，搜集群众意见建议，力所能及地为群众排忧解难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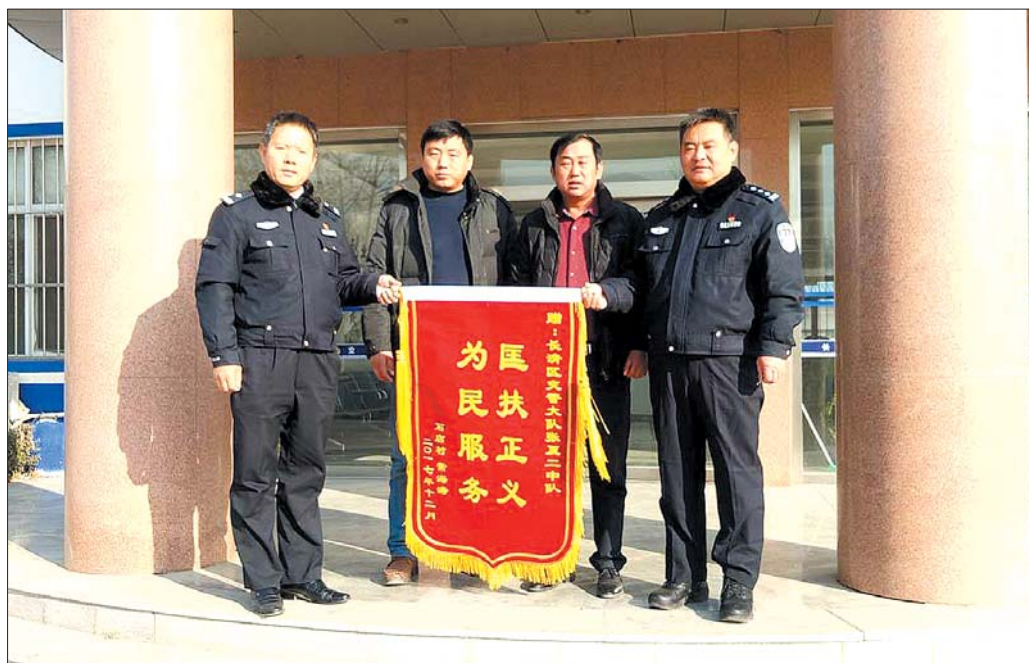
针对辖区孤寡老人、残疾人、贫困学生等弱势群体，从关心生活状况和健康状况入手，实行“一对一”结对帮扶，最大限度地帮助他们解决生活困难和实际需求，以亲民务实高效

的作风促进警民和谐关系。

当好防范指导员

切实开展民警驻村对接工作，组织民警深入村居、企事业单位、市场、小区等地与群众面对面开展法制宣传、流动人口管理、矛盾纠纷调解、“防盗抢、防火灾、防事故”宣传等工作，深入了解辖区群众思想状况，切实提高广大群众的守法意识和安全防范意识，有效预防和减少各类案件的发生。

组织发动辖区群众组建护村队，发动学校保安、老师组成“校圈”联合巡逻队，全力开展治安联防、警校联防、警企联防，充分动员发动社会力量参与治安防控工作，着力构建严密的群防群治网络，压降可防性侵财案件发案率。
(长清公安分局供稿)



开车上路别存侥幸 交警夜查天天见

“百日集中行动”查交通隐患



本报12月14日讯(记者张帅) 记者日前从交警部门获悉，为预防减少道路交通事故，即日起至明年3月底，长清交警大队将在全区开展道路交通安全“百日集中行动”，集中查处典型交通违法行为，解决影响道路安全的突出隐患，全力确保岁末年初辖区交通安全形势平稳。

严控重点车辆。加强公路客运、旅游客运、危险品运输车、校车、重型货车、重型挂车等六类重点车辆源头管理，坚持源头和路面联动联控，及时更新缉查布控系统隐患车辆信息，精准查处隐患重点车辆上路行驶。对校车及驾驶人进行隐患排查，督促校车驾驶人每月清零交通违法，消除安全隐患，对不符合要求的车辆不予核发校车标牌，对不具备资质的驾驶人不予核发校车驾驶许可，杜绝不合格的车辆和驾驶人提供校车服务。

严管源头企业。每月定期排查辖区运输企业，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，严防不合格车辆、不安全驾驶人驾车上路，对逾期未检验、未报废、交通违法未处理的客运车辆和驾驶人，责令企业限期整改。配合交通运输、安监等部门检查“两客一危”企业，对隐患突

出、问题严重的企业，每月集中约谈，并及时曝光。配合教育部门全面检查辖区中小学、幼儿园及校车企业，督促各方严格执行《校车安全管理条例》，强化校车安全监管。

加强交通违法查处。行动期间，长清交警将每日组织开展夜查，采取错时执勤、定点查纠、分散设卡等方式，提高检查密度、频次和效率，严查酒驾、毒驾等严重违法交通违法，按照危险驾驶罪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强化恶劣天气应急管控。梳理排查辖区重点隐患路段，及时掌握风雪、大雾等突发性恶劣天气状况，实时预警、快速发布，提醒驾驶人科学选择出行时间和路线。前期协调交通运输部门做好融雪剂等相关物资的准备，在桥梁、匝道、长坡等易结冰路段已储备好足够的抗冻防滑物资。在重点隐患路段增设了视频监控设备，强化路面巡逻管控，一旦发现路面结冰、起雾等突发情况，将采取间断放行、分车型放行、压缩车道、警车带道等措施，及时疏散危化品运输车、大型客车等重点车辆，引导其他车辆有序通行。

撞了人别想逃掉

不久前，104国道(长清段)莲台山路口发生一起交通事故，造成一人受伤，肇事车辆逃逸。张夏交警中队值班民警迅速出警调查取证，通过分析研判将肇事者缉拿归案。近日，伤者家属为张夏中队送去了一面锦旗，对民警的及时破案表示感谢。
本报通讯员 郭嵩 刘海英 张胜堂 摄

区检察院检察长王文调研重点项目



本报12月14日讯(记者张帅 于梅) 日前，长清区检察院检察长王文一行，先后到文昌街道、平安街道调研全区重点项目建设情况。

在文昌街道东王城中村改造项目现场，王文听取了相关负责人的介绍，并与指挥部人员就服务保障重点工程建设进行了座谈。王文要求拆迁人员要强化责任意识，细化服务措施，讲求方式方法，合理宣传引导，保证拆迁工作进行顺利。

在平安街道山东迅达康兽药有限公司，王文听取了公司负责人对检察工作的意见和建



王文(中)调研文昌东王城中村改造项目。

议。王文表示，区检察院将立足检察职能，把服务好重点项目建设作为当前的重要工作任务

抓紧抓好，帮助企业项目净化发展环境，为重大项目建设和保驾护航。

醉酒骑摩托撞车被逮捕

本报12月14日讯(记者张帅) 日前，经长清区检察院批准，因涉嫌危险驾驶罪，长清交警大队城区中队依法对犯罪嫌疑人马某丙(男，40岁，长清区马山镇人)执行逮捕。

今年2月23日晚9时许，马某丙骑着无牌二轮摩托车，沿104省道(长清段)由南向北行

驶至24公里处时，与一辆重型仓栅式货车相撞，造成马某丙受伤，两车不同程度损坏。接警后，城区中队民警迅速赶赴现场对事故进行侦查，经检测，马某丙血液中酒精含量为222mg/100mL，已达到醉酒标准，涉嫌危险驾驶罪。目前，犯罪嫌疑人马某丙被移送至济南市第三看守所。